

中牟县人民法院

# 从源头上分流诉讼压力

本报记者 王晋晋 通讯员 窦利民

## 依联户代表选拔社会法官

在中牟法院院长刘宏建看来,法院案多人少、审判力量不足凸显出的问题和困难,仅仅依靠法院内部增加编制或者加班工作等老办法,是不能从根本上解决问题的,必须从源头上寻求疏导社会矛盾、分流诉讼压力的新渠道。

去年8月,中牟县人民法院和白沙镇党委政府联合推出一种通过调解解决农村矛盾模式,尝试党政联手化解社会纠纷。在白沙镇设立社会法庭,用联户代表制选拔社会法官,将身边的纠纷化解于诉前,取得扎实的社会效果。

把好社会法官的选任关是社会法庭取得良好社会效果的关键,以联户代表推选的方式选出社会法官,解决了之前对于社会法官人选的争议。

首先选拔农村家庭代表。在农村每户家庭中,选举一名18岁以上的家庭成员作为家庭的代表人。凡是家庭成员中有党员的,只要党员本人身体条件允许,原则上都要成为该家庭的代表。

其次选举农村家庭联户代表。以村民组为单位,由村干部召集,通过民主选举,村组把关,按照10:1的比例从十名家庭代表中推选一名联户代表,经镇政府审核后颁发聘任证书。

其三是成立村民监督委员会。通过联户代表群体会议,按10:1的比例从联户代表中选举出村监督委员会委员,作为联户代表全体会议的补充形式和常设机构。最后,从各村村委会委员中,按照5:1的比例,选拔社会法官。

经过层层选任,最后确定24名同志作为中牟县白沙镇的社会法官。在这24名社会法官中,有年逾60的老党员,有经过部队锤炼的退伍军人,有长期从事基层工作的村干部,有热衷于法律事业的年轻同志,还有常年默默无闻的

社会法庭是河南法院在全国率先推出的一种调解模式,是由群众推荐的具有一定社会威望的普通公民担任社会法官,以协商调解方式解决矛盾纠纷的社会组织。河南省中牟县人民法院尝试党政联手化解社会矛盾,用联户代表制选拔社会法官,将身边的纠纷化解于诉前,已成为调处民间纠纷的一支新生力量。

近日,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张立勇对法院的中牟县尝试给予充分肯定,并要求总结他们的经验。

镇政府干部。经研究,决定从这24名同志中产生4名常驻社会法官,具体负责白沙镇社会法庭的日常工作。这些同志在当地均有一定的威望,品行良好,公道正派,顾全大局,热衷公益事业,具有一定的法律知识,有较强的调处纠纷的能力,无违法犯罪记录和不良嗜好。这些同志也乐于为群众办事,经常协助镇党委及村干部工作,既是群众的贴心人,也是镇党委在基层的主要依靠者。

为努力实现社会法庭的规范管理,中牟法院成立社会法庭领导小组,研究制订了社会法庭管理办法及社会法官管理办法,从组织领导、法庭工作运行机制、受案范围、案件操作规程、人员组成、工作规则、基本要求等方面,作出明确规定,使社会法庭的工作开展有章可循,有据可依。

## 让社会法庭化解社会矛盾

中牟县法院依托白沙镇联户代表制选拔社会法官的形式,探索出化解社会矛盾纠纷的有效方法,在农村社会稳定、和谐发展发挥着越来越大的作用。去年8月在白沙镇设立社会法庭以来,共调处各类民事纠纷120余起,调解率100%,调成率80%以上,同时白沙镇法院受理案件数同比却下降了近三成,受到各级党委、政府和人民群众的欢迎。

“社会法庭的工作有法院撑腰,有法院进行业务指导,弥补了人民法院柔性不足和人民调

解刚性不够的弊端。一些经过人民调解或诉讼程序没有解决彻底的案件,社会法庭给解决了,社会效果非常好。”白沙镇党委书记朱麦囤这样解释。

再庄村朱某与韩某的经济纠纷是白沙镇社会法庭成立后受理的第一起民事纠纷,双方经济纠纷已持续20年,期间经过村组干部和上级调解部门的多次调解均没成功,双方的怨气、仇气越来越大,两家为此曾拿刀动棍、武力相见,最终也没有解决纠纷。如处理不好,债权人朱某很可能会成为上访户,给社会造成新的不安定因素。白沙镇社会法官做当事人的工作,白天找不到人,晚上去,一趟不行跑几趟,你说不动我去,我说不动托熟人去,诚心所至,金石为开,工夫下到,自见成效。经过多方努力,终于使双方当事人达成了一致协议,债务人韩某自觉偿付了债权人朱某5600元的债务,持续20年的纠纷得以平息。

## 解民间纠纷促社会和谐

社会法官善于用人情和大义来处理矛盾纠纷,不仅可以减轻当事人的诉讼负担,节约司法资源,还能增进和谐。

中牟县城关镇尚庄村的尚某和邱某与白沙镇的白某买卖车辆纠纷案双方当事人多,达成一致协议难度大,当事人又是不同地方,来回传唤协调很不方便。白沙镇社会法官针对此种情况,制定了完善的调解方案。组

法官苦口婆心,动之以情,晓之以理,终于使双方达成四、六分摊费用的意见,最终双方车辆过户得以顺利进行。事后,尚某、邱某拉住白沙镇社会法庭法官的手说:“想不到法院需要几个月解决的事情,你们一天就解决了,想不到纠纷解决了我们一分钱也没花,你们给我们挽回了很大损失,我们对你们的工作非常满意,太感谢你们了。”

魏庄村魏某、孙某由于婚前缺乏认识,婚后经常打骂生气,两人感情破裂,无法共同生活,社会法庭了解到此情况,在受理了此纠纷后积极做孙的工作,使其放弃了抚养大女儿的无理要求。从而使两人达成一致意见,好聚好散,协议离婚。

康庄村刘某与袁某虽属再婚,但婚后两人感情很好,只是有一段时间刘玩心大两人在一起说话少、沟通少,再加上外人挑拨,二人产生误会发生矛盾,袁提出离婚。针对此情况,社会法庭当庭对二人进行调解,说明感情非同儿戏,况且二人都是再婚,都应加倍珍惜自己的婚姻感情,不能一时冲动、意气用事,同时批评刘不应该只顾玩,不顾家,有空多陪妻子,建立夫妻感情,并让刘当面向袁赔礼道歉,袁破涕为笑,二人重归于好,破镜重圆。

白沙镇社会法庭还成功调解了白坟村3死6伤重大交通事故医疗纠纷,堤刘村王某等三人因开发占地引发的家族纠纷等重大疑难事件,取得了非常好的社会效果。

“白沙镇社会法庭解决了一大批民间的纠纷,一批常年解决不了的上访老户,通过社会法庭做工作,矛盾缓和了,息诉罢访了,信访量也明显下降,在化解基层社会矛盾纠纷,维护基层社会和谐稳定,推进基层社会管理创新方面发挥着更大的作用。”中牟县委书记崔绍营对社会法庭工作给予了高度关注和充分肯定。

## 法院资讯

### 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召开宣传工作座谈会

本报讯(通讯员 郑中宣 蔡法宣)为回顾总结今年上半年全市法院司法宣传工作,交流经验,查摆问题,研究对策,部署今后的宣传工作任务。近日,郑州中院宣教处分别召开了机关和基层法院宣传工作座谈会。中院政治部副主任武自献、机关和基层法院宣传工作人员等相关人员参加了会议。

座谈会上,各基层法院和中院机关一庭、二庭、民三庭、刑二庭、立案一庭、办公室代表分别就宣传工作中的经验做法、存在问题、下一步打算以及意见建议等进行了发言。之后与会人员在围绕建立健全宣传联络员激励机制、完善宣传工作任务分解措施、宣传工作与审判任务之间矛盾协调、基层法院宣传力量短缺、队伍不够稳定、经费保障受限、与主流媒体沟通协调能力较差等问题进行了座谈。

中院宣教处分别通报了机关和基层法院上半年宣传工作开展情况,总结了宣传工作中的经验做法,认真分析了当前宣传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并就下一步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通过召开座谈会,与会人员进行进一步统一了宣传思想工作,明确了今后的目标任务,为提高宣传工作整体水平起到有力的推动作用。

### 登封市人民法院

## 实行工作量化考核

本报讯(通讯员 孙楠楠)登封市人民法院围绕创建“学习型”、“公信型”法院,积极探索建立科学高效的法院管理模式,倾力打造人民法院良好形象。

登封市法院针对该院法官年龄结构偏大,法官第一学历为本科者不到10%,部分法官业务素质不高,办案不规范,重实体、轻程序,有压案、瞒案、拖案等现象,从加大绩效考核力度入手,将绩效考核落实到具体人员岗位。

据介绍,该院的具体做法是:将考核对象分为审判业务部门和司法政务部门两大块,审判业务部门具体为刑事审判部门、民事审判部门、行政审判部门、立案一庭、立案二庭、审判监督庭、执行局、基层法庭;司法政务和事务部门具体为政治部、纪检监察室、办公室、司法警察局。考核指标分为队伍建设、部门业务工作、信息宣传调研三大类。在考核权重上,在审判业务部门中,业务所占比重较大;基层法庭的考核指标则在民事审判部门考核指标的基础上增加巡回审判率指标。对立案、执行、审判监督部门以及政治部、纪检监察室、办公室、法警局等后勤部门的考核主要是根据其工作职能并结合上级法院对相关工作的要求进行考核,其中后勤部门重点考核办事质量、办事期限和办事效率。考核结果作为年终评选法院内部先进集体的依据。

通过对部门的工作目标量化考核工作,提升了整体管理和决策水平,干警的工作积极性,争先创优意识,质量、效率明显增强,部门负责人工作责任心和管理能力也明显提高。

### 新郑市人民法院

## 快速审理涉农案

本报讯(通讯员 左世友 郭建军)为确保农民在“三夏”期间不误农时,确保小麦颗粒归仓,河南省新郑法院对涉农案件,快速立案,快速审理,快速执行。目前,审结各类涉农案件13起,为农民挽回经济损失14万元,有力保护农民的合法权益,维护了“三夏”的正常社会秩序,得到群众的好评。

据了解,眼下正是农民“三夏”抢收黄金时节,为保证农民不因官司而误麦收,该院对涉农案件能立案的马上立案,不能立案的限期答复,并且可以打电话上门立案、预约立案,及时送达,想方设法方便群众的诉讼;对涉及“三农”案件,开展巡回办案,开庭到田间地头,现场调解,尽量不让群众跑冤枉路,让群众尽快投入“三夏”抢收当中。同时经办的法官还要向农民讲解有关“三夏”的法律、政策,让农民群众多了解法律,以便遇到农事纠纷时,可以及时通过法律途径加以解决。

### 高新区人民法院 强化廉政文化建设

本报讯(记者 王晋晋 通讯员 立峰 李颖)昨日,记者从郑州高新区法院了解到,该院不断加强廉政文化建设,狠抓廉政文化教育,健全廉政制度,强化督察问责,筑起了拒腐防变的坚强堡垒。

该院通过将100多幅廉政文化作品统一装裱,悬挂于办公场所的方式,营造良好的廉政文化氛围,并通过廉政文化笔会、廉政作品展示、廉政专题教育讲座、观看廉政教育片、组织干警进行“红色教育”等多种形式,全面加强法院廉政文化建设。

该院建立教育为主、领导带头、制度保证、强化监督与惩罚的反腐倡廉机制,采取了一级管一级,一级看一级,下级监督上级,上级严管下级,通过层层互签廉政责任书,人人缴纳预防腐败保证金等形式,推进了廉政文化长效机制建设。为使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对法院工作监督常态化、制度化,该院将辖区的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聘请为廉政监督员,专门对法院工作进行监督。为健全内部监督机制,该院推行纪检监察员制度,在审判、执行等业务部门设立纪检监察员,确保随时监督。同时,为每位干警建立廉政档案,并与干警的晋级、晋职、立功等挂钩。

在日常管理中,该院推行综合督察制度,专职督察员对审判工作中各种不规范司法行为进行监督、检查,负责对法院各项制度的落实。对于违反纪律的不廉洁行为或违反法定程序的行为,专职督察员可直接责令改正,情节严重的报院纪检部门查处。为杜绝违法审判案件的发生,该院实行发还改判案件讲评制,建立事后监督机制。为加大责任落实和干部管理力度,该院成立问责办公室,确保制度落实和责任到人。



管城回族区少年儿童社会法庭授牌及颁发聘书仪式

为少年儿童依法维权、为学校送去法律援助。近日,管城回族区东关小学,举行了管城回族区少年儿童社会法庭授牌和为社会法官颁发聘书仪式,仪式结束后,东关小学法制副校长、管城区法院少年刑事审判庭庭长张煜辉为全校师生上了一堂生动的法制课。  
通讯员 庄巧利 梁刚 摄

## 法院论坛

# 培养核心价值观推进公正廉洁执法

本报通讯员 沈玲琴

公正廉洁执法既是三项重点工作的重要内容,又是落实三项重点工作的保证。人民法官核心价值观是法官在司法实践中形成的,适应党和人民要求的共同理想信念和价值追求。其主要内涵是“公正、廉洁、为民”三个方面。“公正”是对人民法官最基本的要求,它是核心价值观的“魂”;“廉洁”是人民法官基本的行为准则和重要评判标准,也是实现公正的基本保障;“为民”是人民法官践行根本宗旨的思想和情感基础,也是司法权的本质属性。

当前,基层法院必须把持续深入开展“人民法官为人民”主题实践活动与落实三项重点工作紧密结合起来,要更加注重培养人民法官“公正、廉洁、为民”的司法核心价值观,使其成为法官的共同价值追求,以公正廉洁为民的司法活动,推动社会矛盾化解和社会管理创新,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首先,注重加强司法能力建设。要以树立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提高司法能力为目标,

创新法官培训方式,促进“两个转变”,倡导法官教学、现场教学、案例教学,增强培训效果。要把司法作风建设作为开展“人民法官为人民”主题实践活动的重点,深入开展司法作风大检查,认真排查司法作风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着力解决一些干警群众作风简单粗暴、滥用司法职权、损害群众利益等问题。

其次,要更加注重反腐倡廉工作。认真落实“五个严禁”,促进广大干警廉洁自律。要强化对重点岗位、重要环节、重大事项的全方位监督和审判执行工作的监督,细化回避制度,建立人情干扰报告制度,切实防止“人情案、关系案、金钱案”。同时要更加注重法院党建工作,增强广大干警的党员意识,强化党性观念,严格组织纪律,真正做到一个党支部就是一个战斗堡垒,一个党员就是一个先进旗帜,带领广大干警克服各种困难,在抓好执法办案、推进三项重点工作中发挥先锋模范作用。

再次,要坚持重心下移,加强对基层法院

工作的监督指导。要找准推进三项重点工作的结合点和突破口,加强对基层干警能力的培养,使他们在推进三项重点工作中更加得心应手。当前基层法院存在案多人少、干警职级待遇偏低、法官断层、经费不足、装备落后等问题,影响了基层法院审判工作的开展。为此,应加强对法庭各项资源的合理配置,包括人力资源、队伍结构、基础设施、办公办案条件的改善,使法庭人员办案时走得出去、在家时学得进去。要想办法为基层干警减压减负,充分考虑基层工作实际,科学合理地设定工作指标和考核标准,关心干警的身心健康,创造条件让干警全身心地、精神愉快地投入工作。基层法院也要通过定期汇报走访,召开座谈会、发送征求意见函,邀请视察法院工作、旁听案件审理等方式,积极征求上级领导对法院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取得党委政府的支持,依靠党委政府,解决法院在基础建设、物质保障方面的困难,为审判执行工作提供坚实保障。

### 管城区人民法院

## 建立大信访工作机制

本报记者 王晋晋 通讯员 郑新峰 赵小联

上访总量每年以23.5%的幅度下降,郑州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高建慧两次批示推广其信访工作成功经验和做法。

院长带头,班子成员和全院中层正职每天轮流接待来访群众,使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区的老百姓到法院就能找到“做主”的人,不少矛盾得以及时化解。近日,郑州市管城区人民法院实施的班子成员天天接待模式,正在全市推广。

### 班子成员天天接待

管城区法院把妥善处理好涉信访案件作为维护社会大局稳定的头等大事来抓,从建立符合诉讼特点的法院涉信访工作机制和建立符合全局性特点的法院各部门齐抓共管的大

信访工作机制入手,实行班子成员天天接待模式,即每天由一名领导班子成员任组长,一个中层正职参与共同到院信访接待室接待来访群众。接待实行首问责任制,不管接待内容是否属于自己的分管范围,都必须一管到底,解决问题一步到位,切实做到“接访管用”的效果。

据悉,班子成员天天接待信访群众模式已在管城区法院整整坚持两年。截至目前,接待领导已责成相关审判、执行法官当场解决信访问题37个,批示院信访办督办91件,解答群众法律咨询113人次。

### 解决问题一步到位

上访人任大姐未满2岁的儿子因左手烫伤到某医院治疗,后造成左手功能障碍。任大姐认为医院在治疗过程中存在过错,遂向郑州市医疗事故鉴定委员会申请医疗事故鉴定,结

论为不构成医疗事故。因鉴定机构两次鉴定均认定不构成医疗事故,任大姐不断上访,经过接待领导的一番讲解使任大姐解开了心头的疙瘩。随后,办案干警另辟蹊径,委托进行医疗过错鉴定,结论为存在医疗过失和因果关系,管城法院据此判决医院承担13.8万元赔偿责任。办案干警又多次召集双方进行调解,促使双方达成调解协议,化解了双方十余年的积怨,抚慰了任大姐受伤的心灵。

“在接待中群众反映法院立案周期长,效率低,我们立即开展了加快立案进度、提高审判质效活动,40天结案1000余件。”管城区人民法院王耀世对班子成员天天接待模式深有感触。

### 信访工作名列前茅

一件件关乎民生的“小事”,在管城区法院的高度重视和不懈努力下,正变成一件又一件的

## 图说新闻



竹林长寿山假日

为服务辖区旅游业,方便群众诉讼,巩义市人民政府结合旅游人群特点成立了“竹林长寿山假日法庭”,每逢节假日、双休日进乡村、进企业、进景区,为群众释法析理、答疑解惑,受到人民群众一致称赞。

通讯员 李进锋 梁淘淘 摄

民心大事,记录着该院领导深入推进社会矛盾化解、社会管理创新和公正廉洁执法三项重点工作的点点滴滴。班子成员天天接待模式实施两年多来,方便了告状求助群众,畅通了信访渠道,拉近了与群众的距离,群众集体上访和越级上访事件大幅减少,有力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

班子成员天天接待模式,使管城区法院信访工作连续两年在郑州市法院绩效考评中位居前列,郑州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高建慧先后两次批示推广其信访工作成功经验和做法。

管城区法院接待院领导除帮助来访群众解决涉法诉求外,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还主动协调有关区直部门和乡(镇)、街道办事处,解决了谢某、杨某等9个信访人在生产生活中遇到的“低保”、再就业等实际困难和问题,赢得了百姓信赖。该院去年以来,给来诉的或生活确有困难的社会弱势群体减免诉讼费23.7万元,77名残疾人、农民工、下岗职工从中受益,使其切身体会到有理无钱也打得起官司。同时还科学合理使用区财政纳入预算的执行案件救助基金和刑事案件被害人救助基金,发放救助款43笔56.26万元,让当事人及其亲属真正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心和人民法院司法为民的宗旨。